

证券代码：600232

股票简称：金鹰股份

编号：临 2019-037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部分内容的议案》。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公司拟回购总额不低于 4,000 万元（含 4,000 万元）且不超过 6,000 万元（含 6,000 万元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.5 元/股，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2019 年 7 月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487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134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5.97 元/股，最低价为 5.8 元/股，支付的金额为 287 万元。

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7,709,34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114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6.16 元/股，最低价为 4.68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,004 万元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 日